

8. 供应商的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(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)的相关材料;根据企业所属类型,必须提供以下材料之一:

- ①中小企业声明函(如供应商为中小微型企业的,格式见附件,供应商对出具的声明函真实性负责,成交结果将同时公告企业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,接受社会监督);



### 中小企业声明函(工程)

本公司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参加全州县林业局(单位名称)的全州县2024年森林景观改造项目工程(项目名称)采购活动,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全州县2024年森林景观改造项目工程(标的名称),属于建筑业(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;承接企业为广西兴湘建筑工程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38人,营业收入为1955.48万元,资产总额为1546.7万元,属于小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磋商供应商[公章(CA 签章)]: 广西兴湘建筑工程有限公司

日 期: 2024年12月15日



备注:供应商应按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标准按照《国家统计局关于印发《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(2017)》的通知》(国统字〔2017〕213号)的划分标准进行如实申明,如提供虚假申明 应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。如成交人为小型和微型企业的,成交结果将同时公告(或成交人的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,接受社会监督。